

**2024 年度
福建省贸促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1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贸促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在中国贸促会的指导和福建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我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工作大局，搭建国内与内、企业与政府之间的桥梁，促进福建国际贸易和国际投资。

（一）根据国家和我省的对外经贸工作方针、政策，促进对外经贸发展，促进扩大出口贸易和投资、发挥民间外交的独特作用，开展我省与世界各国各地区之间的贸易、投资和各种合作活动，增进了我省同各国各地区人民和经贸界的相互了解与友谊，开展同世界各国的友好经贸往来。

（二）邀请和接待国外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来访；组织我省经贸代表团、工商企业人士出国访问与考察；接受国（境）外企业、团体的委托，代办在福建设立代表处或办事处的申请手续，并做好相应的服务工作。负责与国外对口组织在我省设立的代表机构以及外国在我省成立的商会进行联络；与有关国际组织、区域性组织及各国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开展交流、合作协议，并参加其相关活动；协助省政府组织经贸洽谈、招商引资及其他形式的促进经贸交流与合作的活动；推动在国（境）外组建福建投资企业商协会；根据需求和可能在有关国家和地区设立代表机构并派遣驻外代表。

（三）在省政府有关部门指导下，促进我省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与我国台湾地区的经贸交流与合作；为我省同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我国台湾地区工商界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提供服务。

（四）组织我省有关企业赴国（境）外参加国际博览会和专业展览会，或经省政府批准，以福建省在国（境）外主办经济技术和贸易展览会；主办或协办外国机构和工商企业界来闽举办国际经济贸易展览会和博览会。

（五）开展国内外市场和经贸调研，进行经贸信息的收集、整理、传递和发布工作，编辑出版国际商务信息刊物；向国内外有关企业和机构提供经贸信息、咨询和资信调查等服务；联系、协办或承办在闽举行的国际性经贸洽谈会、研讨会和技术交流活动；指导并协调贸促会系统的信息网络建设和信息交流工作。

（六）为会员和其他企业提供各类服务；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企业界情况和意见；研究涉外经贸领域的有关问题，向企业提供参考意见。

（七）代理我省企业在国（境）外或外国公司和个人在我国办理商标注册和专利申请；受理调解中外经贸和海商纠纷；接受委托代理国际经济贸易和海商仲裁；进行国际、国内民商事、海商方面及其有关争议解决的法律研究；提供知识产权争议解决、法律咨询及有关涉外经贸事务的法律服务。

（八）签发出口货物一般商品原产地证明书、来料加工

配证明书和来料加工配转口证明书；出具人力不可抗拒证明书；签发和认证对外贸易有关文件和单证；承办暂准进出口货物单证册（ATA）的出证业务；代办申请商事文件的领事认证业务。

（九）领导协调全省贸促支会、行业支会、县级贸促会（国际商会）的工作；负责中国国际商会福建省商会的日常工作；协调国际商会与福建省国际商会交往的有关事宜。

（十）设立并管理与贸促业务相关的所属企业、事业单位。

（十一）受省政府委托和协调外商投资企业投诉，承办省委、省政府授权或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贸促会部门包括6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贸促会	财政拨款	2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建省贸促会部门主要任务是：认真落实省委

省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国贸促会工作要求，大力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工作，努力为全方位推进福建高质量发展贡献贸促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抓好巡视整改工作。落实主题教育和巡视专项整治工作要求，着力推进“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进一步推动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扎实开展模范机关创建工作，持续推进廉洁建设，常态化开展党章党规党纪学习和警示教育。着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二）继续加强对外交流合作。1. 继续加强与中国贸促会及省外事办的联系，发挥地方贸促会的作用，配合服务总体外交工作，促进多双边经贸合作的务实开展。2. 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做好信息、经贸对接、出访等各项服务，积极融入四大经济建设。3. 进一步拓展拓宽与国际工商会、贸易投资促进机构的合作渠道和平台。

（三）构建服务企业和外资新发展格局。1. 办好“一市一展”系列博览会，支持部分设区市结合当地产业开展经贸交流活动。2. 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重要展会，重点做好第二届链博会宣传推介、招商招展、政策经费、组团参观、组织保障等方面工作。3. 计划开展国际商会会员企业外经贸业务专题培训，邀请省商务厅、福州海关、中国信保福建公司有关领导和

专家对我省部分“走出去”国际商会会员企业围绕“企业走出去投资政策解读”“RCEP 关税减让和原产地规则解读”“RCEP 框架下东盟投资注意事项及案例分析”等专题进行授课和政策解答。4. 完善国际商会理事会机制建设。召开福建省国际商会第四届理事会年度会议，增补相关理事会成员，对年度工作进行总结通报，对明年工作进行部署。

（四）提升涉外商事法律服务水平。1. 持续放大“一库三平台”国际商事纠纷解决机制作用。依托“一库三平台”机制促进我会商事调解再上新台阶。指导更多基层贸促会建立“一库三平台”机制，发挥系统合力，加强“诉调对接”合作成效，满足中外当事人多元化纠纷解决需求，扩大贸促商事调解影响。2. 妥善应对经贸摩擦。进一步完善经贸摩擦预警网络建设，扩大经贸风险预警服务覆盖面。持续开展预警信息双向传递，为企业经营决策提供依据。3. 提升企业经贸法律风险防范能力。举办“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八闽行”公益讲座，提供经贸政策解读和商法培训。指导企业加强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提升涉外知识产权保护能力，熟悉自贸协定政策，助力企业稳步“走出去”。4.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在我省举办的重要展会上，为企业免费提供知识产权保护、商标专利受理咨询等知识产权法律服务，引导参展企业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升展会办展水平。5. 进一步提升出证服务水平。通过宣传、培训等方式高质量实施推广 FTA，指导企业用好关税减免优惠政策。向办证企业推广原产地证

书自主打印，落实“一趟不用跑”“不见面办公”要求，持续提高出证认证便利化水平。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4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58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568.62	支出合计	1568.6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事业收	事业单位经	上级补	附属单位	其他收	上年结转
	合计	1568.62	156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97	1239.97									
20113	商贸事务	1239.97	1239.97									
2011301	行政运行	581.23	581.23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15	278.15									
2011308	招商引资	322.34	322.3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8.25	5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44	20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44	209.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1	1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4	63.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8	27.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8	27.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8	2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63	91.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63	91.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63	79.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68.62	909.88	658.74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97	581.23	658.74	0	0	0
20113	商贸事务	1239.97	581.23	658.74	0	0	0
2011301	行政运行	581.23	581.23		0	0	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15		278.15	0	0	0
2011308	招商引资	322.34		322.34	0	0	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8.25		5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44	209.44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44	209.44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1	106.1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4	63.34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4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8	27.58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8	27.58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8	27.58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63	91.63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63	91.63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63	79.63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	12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568.62	支出合计	1568.6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68.62	909.88	658.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97	581.23	658.74
20113	商贸事务	1239.97	581.23	658.74
2011301	行政运行	581.23	581.23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15		278.15
2011308	招商引资	322.34		322.3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8.25		5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44	20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44	209.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1	1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4	63.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8	27.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8	27.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8	2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63	91.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63	91.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63	79.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568.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2.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2.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4
310	资本性支出	21.2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09.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2.38
30101	基本工资	148.44
30102	津贴补贴	149.42
30103	奖金	183.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4
30301	离休费	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3
2、公务接待费	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贸促会部门收入预算为1568.62万元，比上年减少126.7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结转结余。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68.62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568.62元，比上年减少126.7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结转结余。其中：基本支出909.88万元、项目支出832.3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68.62万元，比上年减少126.74万元，降低8.08%，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工作已按计划开展，无结转结余。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基本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301-行政运行 581.23 万元。主要用于会机关在职人员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支出等。

（二）2011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15 万元。主要用于机构工作、经贸平台搭建、涉外商事法律援助、办理货物原产地证书成本等支出。

（三）2011308-招商引资 322.3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年

度经贸活动支出。

（四）2011399-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8.25 万元。主要用于对会机关设备采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10 万元。主要用于对会机关退休人员的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支出。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会机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万元。主要用于会机关在职人员退休时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5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会机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

（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 79.6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会机关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2210202-提租补贴 12 万元。主要用于会机关在职人员的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09.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94.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5.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63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2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建省贸促会部门共设置15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资金658.74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贸促会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58.74	
	财政拨款：		658.7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省委、省政府、中国贸促会赋予的年度工作任务，开展好国（境）内外系列经贸活动，做好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工作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省贸促系统培训	≥2 场次
			举办经贸沙龙	≥2 场次
			举办业务培训	≥4 场次
			商事纠纷解决	≥20 件
			对原地证办证企业核查	≥20 家
			签发一般原产地证书	≥1.8 万份
			与设区市贸促会合办经贸展	≥2 场次
			9.8 期间举办国际经贸合作对接活动	=1 场次
			5.18 期间举办国际经贸合作对接活动	=1 场次
			组织跨国（境）经贸交流	≥4 场次
	质量指标	企业办理货物原产地证明书受理率	=100%	
	时效指标	企业办理货物原产地证明书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经贸活动签约企业	≥20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办理货物原产地证明书满意率（企业）	≥80%
备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贸促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分会		部门预算编码	510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1568.62		
	项目支出		658.74		
	基本支出		909.88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好省委、省政府、中国贸促会赋予的年度工作任务，促进我省对外经贸发展和交流，同时做好涉外商事法律服务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经贸活动签约企业	≥20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办理货物原产地证明书满意率（企业）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省贸促系统培训	≥2场次	
			举办经贸沙龙	≥2场次	
			举办业务培训	≥4场次	
			商事纠纷解决	≥20件	
			对原产地证办证企业核查	≥20家	
签发一般原产地证书			≥1.8万份		
与设区市贸促会合办经贸展			≥2场次		

		9.8 期间举办国际经贸合作对接活动	=1 场次
		5.18 期间举办国际经贸合作对接活动	=1 场次
		组织跨国（境）经贸交流	≥4 场次
	质量指标	企业办理货物原产地证明书受理率	=100%
	时效指标	企业办理货物原产地证明书及时率	=1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福建省贸促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降低 1.71%。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管理，压缩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建省贸促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6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39.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贸促会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